

歷史空間

碑林前的沉思

王大慶

出差去西安，有幸觀覽了被譽為世界歷史文物奇蹟之一的西安碑林。它坐落在西安市三學街陝西省博物館內。共有七座碑室、八個碑亭、近3000方藏石。碑文上釋、儒、道俱全，王、顏、柳、歐體各具神韻。在名碑薈萃的展室裡，展示了聖儒、哲人的浩瀚石經，秦漢文人的古樸遺風，魏晉北朝墓誌的英華，大唐名家的絕代書法以及宋元名士的瀟灑筆墨……站在碑林叢中，耳聞拓匠們對碑文的輕輕拍打聲，目睹這浩瀚碑石的雄渾氣概，我的腦海中總在琢磨一個似懂非懂的謎：花費巨大代價刻字上石，樹起豐碑相聚成林，到底是為了甚麼呢？或許是最高情感與紀念的物化吧！

然而，如果立碑單純是古人最神聖最隆重的情感流露，那麼它多少要帶一點當時的政治色彩，而帶政治色彩的東西總很難流傳百世。但900多年來，物換星移，政權更迭，西安碑林卻不斷擴充，知名度不斷提高，這其中的奧妙如何破譯呢？

碑林的史料價值奠定了碑林永久流傳的基礎。細觀摩西安碑林，見其中許多碑文不但歷史悠久，而且相當珍貴。如唐《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》，記錄了景教（古羅馬基督教的聶思脫里派）的教旨儀式，在中國的傳播及景教僧在唐朝一百五十年中的政治活動情況，碑側及下端刻有古敘利亞文記事及僧徒多人題名，為研究宗教史及中國古代中西文化交流等方面，都提供了寶貴的歷史資料。而《漢曹全碑》則記載了東漢末年黃巾軍起義以及在陝西合陽一帶的活動。可彌補和訂正史書的缺憾。碑林裡的鎮館之寶，要數巍然高聳的《石台孝經》，它刻立於唐代天寶四年，公元745年。碑高近6米，由35塊巨石組成。碑身由四塊3米多長的青石板組成長方柱體。碑石下方的台階上刻有蔓草瑞獸。上方的碑額猶如一頂雲冠，碑首四面浮雕有四對舉足相立的瑞獸。《石台孝經》碑最顯貴之處，是集兩位帝王、四種書法於一身。碑身的正文是孔子《孝經》的原文，由唐玄宗李隆基親筆抄錄，為隸書，這是李隆基最擅長的字體之一，被稱為「唐隸」。它在漢代隸書的基礎上將每個文字的結構變得更加寬展平整。碑額之上的「大唐開元天寶聖文神武皇帝注孝經台」16個字，是當時的太子，也就是後來的唐肅宗李亨撰寫的，字體



■西安碑林。 網上圖片

為秦小篆，工整嚴謹，體現了皇太子的沉穩與修養；碑側刻有唐玄宗親自寫下的批注，為行書，飄逸靈動，自然流暢。碑身上最小的字體，是當時參與篆刻這方石碑的人員以及機構的名字，以唐楷書寫。經典的內涵、精美的帝王書法於一身，對我們研究中國歷史和書法藝術都極具文獻資料價值。碑林內，還收藏了九百餘塊從晉至清的墓誌。墓誌是為了防止陵谷變遷，桑滄更替，將死者的姓名、籍貫、官職、生平事跡、埋葬地點等，刻於石上、碑上，使後世有所稽考。這些墓誌所記事實，可以考證史籍之異同，補充史籍記載的缺漏，研究各民族及各國的交往，考證古代郡縣鄉里之所在，以及了解當時人們的生活習俗等等。

碑林的藝術價值讓碑林名揚四海流芳百世。觀覽碑林的遊客，大多數對其飄逸、雋秀、古樸的書法感興趣，不時發出陣陣讚嘆。誠然，對碑林的有些內容我不是那麼感興趣，但我欣賞的是石碑上的字體。這裡陳列著歷代碑刻的書法精品，琳瑯滿目，目不暇接。被書法愛好者當作習字範本的「顏體」和「柳體」的字帖，絕大多出於該處。顏體字氣勢端莊雄偉，筆法渾厚遒勁。這些特點在《唐多寶塔感應碑》和《唐顏氏家廟碑》盡顯無遺。而柳公權的《唐玄秘塔碑》等，則字字洋溢着穩健凝重、秀瀟灑逸的特點。楷書大家歐陽詢書寫的《皇甫誕碑》，險勁精絕，格局峻峭，間架結構端整勁秀，筆力剛勁，骨氣勁峭，法度嚴整，自成一家。碑林裡還有許多大書法家的手跡，如蔡邕、褚遂良、張旭、懷素、趙估等，在這裡篆、隸、行、草、楷等字體應有盡有。站在這裡，看著這些筆底龍蛇、天馬行空的字，對我這個略懂書法的遊客真可謂流連忘返，樂不思蜀。就連有些不懂漢字的外國人在這裡也踴躍不前，不斷發出讚嘆聲響。在這裡我還有幸欣賞到了著名書法碑《大堂三藏聖教序碑》，這是由弘福寺和尚懷仁集王羲之墨跡中的字組成的。王羲之的書法，博採眾長，精研體勢，改變了漢魏以來質樸的書風，成為妍美流暢、清秀勁健、行雲流水骨格清秀、飄若浮雲、矯若驚龍的「天下第一行書」。被後世尊為「書聖」。懷仁和尚為了使唐太宗李世民為玄奘翻譯佛經寫的序，太子李治寫的序

記，以及玄奘的謝表和翻譯的心經，同王羲之的書法得到珠聯璧合、相得益彰的效果，由貞觀二十二年(公元648年)開始，從王羲之遺留的墨跡中集字，到咸亨三年(公元672年)方完成，歷經24年。《大堂三藏聖教序碑》基本上保持了王羲之書法的特有風格，分行布白，恰似一氣呵成，歷來為人們所珍視。說西安碑林是我國最大的書法藝術寶庫一點兒不為過。

碑林的名人價值進一步擴展了碑林的知名度。細心觀察，有時一塊碑關聯的幾個人名，竟都是中國文化史上燦然生輝的一代巨星。

正是由於西安碑林海涵一切的文化體量和薈萃精英的文化質量，才為自己奠定了文化史上崇高的地位與聲望。由此，碑文拓本成為萬代楷模，碑林成為萬眾矚目、經久不衰的歷史文化奇蹟。

畫中有話

圖/文：張小板

世界殘疾人日寄語：給他們一份關懷，給他們一份幫助，送他們一份愛心，用我們的雙手為他們的幸福生活而行動起來吧！

生活點滴

翁秀美

你的笑，傾盡美好

下班。公司門口一位阿婆推着嬰兒車，車裡胖乎乎的小孩兒，雪白嬌嫩，絨衣絨帽，掰著小手自個玩。孩子轉頭看了我，叫了聲「阿一姨」，稚嫩的童音，猶如天籟，我又驚又喜，蹲下來，逗她說話，孩子仰頭笑，小手拉拉我的頭髮，她不識我，卻給予我全部的親近，粉紅甜蜜的笑，花兒一樣，入心的暖。

孩子，是世界上最美麗的天使，可愛的精靈兒，晶瑩剔透無雜質。喜歡孩子的真實，一舉一動都是情感的直接流露，包括哭和笑，哭就哭個雷電暴雨，天昏地暗；笑起來又是滿天的晴日風和，陽光燦爛。自然而然，不假雕飾。

路上，有媽媽騎單車接孩子放學，坐在車後的男孩，手舞足蹈，一刻不停，突然回過頭扮個鬼臉再來個得意的笑，不禁一樂，我向他揮揮手，是有甚麼開心事想讓所有人都知道嗎？只有孩子才會無城府地對一個陌生人笑，沒有戒心，即便異類也不加設防。曾看過一頭獅子與小女孩隔著玻璃以手掌相對的溫馨圖片，不知道它與她如何交流，但眼神裡一定流露出彼此間的信任、喜歡，當然，還有友好的微笑。

走進小區，天色將晚，仍有熱烈的喧鬧嘩嘩流淌。遍地的小孩，騎單車的，踢足球的，瘋玩瘋鬧，夾雜孩子前俯後仰的嬉笑，如高山瀑布般噴珠吐玉，清脆悅耳，暢快淋漓。

草地邊有一小塊凹處積滿了水，男孩子爭相用力踩向水窪處，開心得只見眉毛不見眼睛，濺起的點點泥水，也調皮地跳到他們的笑臉上。誰家在裝修，樓下堆了一堆沙，小傢伙們圍在沙堆邊，用小桶盛了，扔到另一邊，一絲不苟地建立起想像中的童話世界。他們將沙子堆作山坡，鋪成地毯，在沙上畫出河流，陽光，大樹，房子，興高采烈，大叫大笑，笑聲直上雲霄。中心花壇細溜溜的邊上有一個小姑娘平衡著胳膊在走邊邊，底下的男孩焦急叫道，妹妹快下來，快下來，會摔的！大人在旁笑著看。小姑娘終於禁不住哥哥勸說，「嘿」地一聲跳下，哥哥哥急忙伸手去扶，蹲下身，將妹妹拉到背上，飛快地奔跑起來，女孩咯咯的笑聲像一串風鈴在風裡東一片西一片地叮叮咚咚。不覺站住，微笑看著兩個孩子，這才是哥哥妹妹呀，這才是美麗的童年呀，這樣的畫面，這樣的親情會一輩子印在他們的記憶裡。

想一想幼年的我，也有過這樣無拘無束的笑吧。只是年代已久，恐早已漏風滲雨，撿拾不起，又兼諸多繁瑣瑣事，將自己弄得雜草叢生，灰頭土臉，漸漸淹沒了曾經有過的真誠徹底的笑容，甚至想不起笑，甚至忽略了身邊隨處可見的孩子笑臉。在孩子們的眼中，世界是多麼簡單寧靜的一塊淨土！孩子的笑天真單純，澄澈乾淨，是草間清露，是枝頭花語，是水上倏忽而起的清亮漣漪。此刻，這如花的笑臉，正不知不覺為我卸下面具，叩開心門，把透明純淨的柔光照進，記憶中純粹的笑再次降臨。

迎面朋友牽著女兒走來，女孩兒說不出的娟秀清靈，甜甜的聲音，耳邊似流過動聽的音樂，先醉了幾分。尤其是她柔軟可人的笑，明媚芬芳，傾盡美好，我相信可溶化一切堅冰，驅散所有陰霾，讓人疼愛不盡，直想把天下所有的寶貝都搜羅來放在她的面前，任她挑選。期待歲月中的快樂呵護她成長，期待這美妙珍貴的笑容，永遠有著童話般的無瑕純美。

暮色起，人散去。晚風微涼，我懷抱著小天使們暖暖的笑容，滿心歡喜，像個孩子。

詩情畫意

題老驥圖

周南

卷地風來塞草黃，  
長嘶昂首立斜陽，  
驍騰萬里霜蹄裂，  
尚有錚錚峻骨香。

亦有可聞

夜市古今談

廖楚強

要了解一個城市的現代化、人文風貌及整個城市的主要特色，最好在晚間逛一逛這個城市的主要夜市街區。為什麼許多人到了北京都喜歡去領略一下東華門大街夜市的風情，去了台灣也少不了要遊覽一下台北士林夜市的熱鬧場景。因為這樣可以對這些城市有更深層次的理解。也可以說，逛夜市是從另一個角度對城市發展的研究。

夜市，是指城市居民在夜晚進行商貿活動的市場。這是隨着社會生產經濟的發展而產生的。越現代化的都市，夜市也就越發達。聲光化電，火樹銀花的不夜城，這是現代化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高度發達的必然產物。

中國夜市的歷史是相當悠久的。《禮記·地官》：「大市，日昃而市，百族為主。朝市，朝時而市，商賈為主。夕市，夕時而市，販夫販婦為主。」這裡說的是春秋戰國時期的市場形式。當時的集市貿易分為三種：第一種是所謂「大市」，時間在下午(日昃，指下午)，各階層的人民，(「百族」)都可以在這個時候進行貿易活動。第二種是「朝市」，時間在每天早上，主要是批發商人(商賈)貿易活動的時間。第三種是「夕市」(即「夜市」)，時間在太陽下山以後的夜晚，這個時候，是以「販夫販婦」做些小買賣為主。

到了唐宋以後，隨着城市經濟的發展，人口的增加，城市規模的擴大，夜市的內容也顯得更豐富多彩了。不但是單純的貿易活動，而且還和城市的各種文化活動相結合，成為城市人民「夜生活」的一個主要內容。唐方德元《金陵記》中記載金陵(南京)的夜市時說：「富人買三折夜方囊盛金錢於腰間，微行夜中買酒，呼妻女置宴。」這裡說明唐朝的南京已有「宵夜」娛樂的市場了。而唐代著名詩人杜牧的《泊秦淮》詩：「煙籠寒水月籠沙，夜泊秦淮近酒家；商女不知亡國恨，隔江猶唱後庭花。」這裡記述了唐朝南京秦淮一帶奢華的夜市情景。不但南京如此，而在唐朝另一個大城市揚州也是如此。唐王建《夜看揚州市》詩中就有「夜市千燈照碧雲，高樓紅袖客紛紛」之句。揚州早在隋煬帝的時代就已聞名天下了。所以揚州夜市一直非常繁榮。

到了宋朝，許多城市的夜市更加發達了。歐陽修的「擊鼓踏歌成夜市」之句，就是記述宋朝夜市的景象。而在孟元老

《東京夢華錄》一書中，就有專門記述北宋都城汴京(開封府)的一些夜市情景。例如書中說當時的「潘樓東街巷」、「馬行街鋪席」一帶，每天夜市營業時間，一般都開到半夜三更方散。才五更(天剛亮)，「又復開張」。經營的品類很多，大凡吃的、玩的、用的，五花八門、樣樣俱全。另外，還有一種小販，就是專門在半夜三更才上市的，以賣茶、賣燒餅為主。因為當時開封還有一種衙門小吏和其他一些行業人員，總是在半夜三更才回家，而小販們就是為這些人服務的。

另一本書，即南宋吳自牧所著的《夢粱錄》，則記述南宋時期杭州的夜市也很詳盡：「杭城大街，買賣盡夜不絕，夜交三、四鼓(半夜三更)，遊人始稀。五鼓鐘鳴，賣早市者又開店。」該書介紹當時杭州夜市的貨色十分豐富，諸如服裝、鞋帽、盆景花卉、家禽家畜、水產海鮮、時令果品、風味小吃，應有盡有。其中又有許多名號的商號品牌，如壽安坊的十色湯糰，市西坊的泡螺滴酥，太平坊的麝香糖等等，都是南宋時期杭州的名牌貨。《夢粱錄》中描寫杭州夜市中商賈招徠顧客的絕招也很生動。如有的戴着很多面具挑戰唱歌，有的敲打盤盪罐罐，叮叮噹噹，他們千方百計的吸引遊人的注意。

宋朝以後，隨着生產力的進一步發展，許多城市的夜市都相繼繁榮起來了。北宋的天津是一個古老的海港城市，其夜市也相當有特色。在天津天后宮兩側的宮南宮北大街，是天津中心市區最早出現的繁華鬧市。自從元朝在這裡修建天后宮開始，一直持續到現在，這一帶地區的夜市生活都沒有冷過。每天夜晚，都是百貨雲集，客商絡繹不絕。「笙簫笛管弦琵琶，靡音雜響聽者嘩，老幼負販競馳逐，忙煞津門十萬家。」這是清朝末年天津天后宮一帶的夜市景況。在上世紀的二十年代，天津又興辦了一個最大的貿易商場「勸業場」，如果夜晚到勸業場逛一逛，你會感到那裡的夜市真是吃喝玩樂，應有盡有，古雅新奇，琳瑯滿目。

在南方的港口城市福州，其夜市也是很可觀的。明徐燾詩中有「甲第朱門長樂郡，管弦燈火晉安城」之句。所謂「長樂郡」、「晉安城」，都是指福州。另一位詩人鄧原岳《西樓集》中也有首詩：「今宵雨震動新涼，短拍長歌夜未央，學得崑山齊按曲，還珠門外月如霜。」詩中所說的「還珠門」，就是現在福州「東街口」一帶。這裡也是現在福州市區最中心最繁榮的商貿鬧市。

豆棚閒話

龔敏迪

臨近冬至話南瓜

南瓜之名比較難解。見有《大遼物產論》的論文說：「南瓜：塞外當地人稱倭瓜，亦稱番瓜。瓜結實，形橫圓豎扁，而色有黃、黑綠。時人稱黃為南瓜，黑綠為番瓜。其實一團之中種形相異，農家也未強去區別。南方人稱為北瓜。」但河南南陽稱北瓜；山西一些地方老輩人也叫北瓜，江南常州和武進也有北南之別。那麼，禮失求諸野，看看日本人本山荻舟的《飲食事典》，則說：南瓜在日本天文年間，才由葡萄牙船把它帶到了豐後地方，確切時間應該是天文十年(1532)。約三百年後的「天保饑饉」時，才由豐後日田出身的農學家大藏永常，指導大家用「唐茄子」做南瓜飯吃。如此看來，南瓜與倭瓜沒有關係。「唐茄子」的「唐」，在日本也不一定指中國，那是舶來品的意思，正如以前中國人稱「洋釘」、「洋傘」的「洋」字。有趣的是，日本對南瓜的稱呼也五花八門，有些南瓜的形狀也與中國常見的有所不同。東京地方一般稱「唐茄子」；京都則有「唐瓜」之稱。《牧野日本植物圖鑑》有扁圓形的「bo-bura」(來自葡萄牙語)，最早是九州人的稱呼；瓢形的「kabocya」(據說來自東埔寨)；鉞形的「西洋kabocya」，是幕府末期從美國傳到日本的；還有一個「nankin」沒人作解釋，我以前以為是由日語相同發音的「軟金」而來，緣於災荒之年，南瓜的救命之功。後來知道台灣把南瓜稱做「金瓜」，於是懷疑是源於「南金」。日語中後來也受中國的影響用「南瓜」這兩個漢字作統稱，但讀起來卻還是「kabocya」。

稱南瓜為「麥瓜」的《滇南本草》；稱「番南瓜」的《群芳譜》，都是明代的著作。李時珍的《本草綱目》說：「南瓜種出南番，轉入閩浙，今燕京諸處亦有之矣。」一個物種，從傳入到普及的時間來看，以當時的條件推測，南瓜傳入中國顯然要比日本早很多，輸入的途徑也不同。

南瓜的不同稱謂，還有《本草求原》中的「番瓜」；《陸川本草》中的「金瓜」；《植物名匯》中的「倭瓜」；「北瓜」、「金冬瓜」，則出自《廣州植物誌》……《大遼物產論》說：「南方人稱為北瓜」，也是有故事的。舊時不同地域之間的人，有好給對方取綽號的惡習，比如有「江浙鹽豆，江西臘雞」之類。民間變着法子罵人，說：「水裡泡泡，那也是罵人「王八放屁！」說人「瓜」，當然也不是好話，說白了，就是「香(鄉)瓜」，是說鄉下人比較難以理喻。西瓜從西域傳來，西部還有瓜州，《漢書·地理誌》記載：「古瓜州地，出美瓜，狐入其中，不露首尾」。所以西瓜之名已固定，東方則已經有冬瓜，稱冬瓜會與之混淆，所以不宜叫東瓜。北瓜是一味藥材，用它做成的「參貝北瓜膏」，可用來治療咳，但北瓜不常見。於是北方人故意將「番南瓜」的番字去掉，叫「南瓜」了；南人則回敬之，稱其為「北瓜」。所以一地之中，來自南方聚落的稱「北瓜」，來自北方部族的則稱「南瓜」，南瓜和番瓜終於打了一個平手。這時正好遇到難以理喻的倭寇入侵，於是大家熄火，乾脆叫「倭瓜」得了。

■南瓜 網上圖片

稱「金冬瓜」、「麥瓜」的地方不多，但卻說出了它的特點。南瓜採摘以後可以儲藏很久，「三年自然災害」的時候，很多人都是靠芋頭、山藥、南瓜等耐儲「代糧品」熬到麥熟的。古人說缺糧之時，人們「面有菜色」。南瓜色素會從汗腺中排出體外，所以那時到了開春，很多人的臉色也和南瓜差不多了。

清代，浙江海鹽地區有個叫張雲堂的貧困少年很好學，人也聰明。他想拜當地大學問家丁敬身為師。於是身後背一個大布囊到了老師家，從裡面捧出兩個重十餘斤的大南瓜。旁人看了皆大驚，但丁敬身先生卻欣然接受了，並當場烹瓜備飯，招待學生，這頓飯只有南瓜菜，但師生卻吃得津津有味。所以在海鹽一帶，「南瓜禮」的故事一直被傳為美談。

《西遊記》裡有一個說唐太宗招募劉全去闕王殿進獻南瓜的故事，闕王得到南瓜大受感動，遂遣他夫妻靈魂雙雙還陽。冬至是「一陽來復」之時，一年中白天最短，黑夜最長的日子，古人以為是年中陰氣盛到極點，而陽氣再一次開始發動之時，其意思與劉全的死後重生有相通之處。此時大家吃南瓜，祈禱一家無病無災。有些地方還有這樣的風俗：讓小孩在陰陽交接，陽氣初起的半夜起來，站在床沿上將一個南瓜摔破在地上，表示破除舊年的陰霾，迎接生命新氣象的重新開始。